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李馨月

電子信箱：1004016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幼字第1120074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7407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玩具常見危害及使用手冊」資料1份，請貴校(園)

相關承辦人員辦理宣導及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2年7月26日經標二字第
11220005570號函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31日
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007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降低兒童使用玩具之風險性，並加強教育宣導，請轉知
相關單位承辦人員，向兒童、教師、家長、照顧者或所屬
會員等，宣導玩具常見危害、使用及採購資訊，以保護兒
童安全。
- 三、旨揭手冊已置於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頁 (<https://www.bsmi.gov.tw/應施檢驗商品專區/玩具/判定原則、函釋及範例/玩具商品核判原則>)，請自行下載及參閱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府社會局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桃園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財團法人何嘉仁文教基金會、桃園市金龍非營利幼兒園、桃園市中埔非營利幼兒園、桃園市梯田非營利幼兒園、社團法人嬰幼兒教育與家庭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公共托育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亞洲學前教育培訓協會、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大漢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、國防大學率真校區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學務處

112/08/03 10:34



1120005980

有附件



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